

## 浙江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

鉴于日前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信信托”）被银监部门要求停业整顿，公司本着对股民负责的态度，特此公告，该事项不会对公司造成实质性的损失和影响。

2004 年年初，公司与上海金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金控”）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将公司所持有金信信托的 1 亿股股份全部转让给上海金控，并已收回全部股权转让款。具体公告已刊登在 2004 年 2 月 5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。

由于该股权转让涉及金融类机构的资产，尚需经银监会审核批准，由此该部分股权一直未能办理过户手续。为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不受损失，公司与上海金控特别补签了《委托持股协议》，明确在上述股权未办理完毕过户手续前，公司代上海金控持有金信信托 1 亿股股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 00 五年十二月三十日